

山西潞安环保能源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向兴业国际信托申请非标准化融资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为了保证山西潞安环保能源开发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生产经营资金需求，我公司拟向兴业国际信托有限公司申请非标准化融资，金额不超过人民币伍亿元整，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。

上述内容已经公司 2017 年 3 月 30 日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经全体董事审议，以 17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，公司将根据实际资金需求状况，具体办理后续相关融资事宜。

特此公告。

山西潞安环保能源开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